

秦皇岛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关于海港区范围内房地产经纪机构备案 情况的通告

根据《房地产经纪管理办法》有关规定，截止 2026 年 5 月 25 日，以下 151 家海港区范围内房地产经纪机构已经备案，准予从事其经营范围的房地产经纪业务。在此，提醒广大群众委托房地产经纪机构前，查询该机构是否取得《房地产经纪机构备案证》，不委托未备案或备案到期机构，避免欺诈，造成财产损失后维权困难。各房地产经纪机构应自觉抵制违规行为，不与未备案的经纪机构开展合作，慎重与信用不良的经纪机构开展合作。备案查询电话 0335—3650871，

附件：房地产经纪机构备案通告

秦皇岛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

2026 年 5 月 25 日